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19年度擬不進行利潤分配的專項說明公告》。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2020年4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黎曉煜先生(董事長)、蔡濟波先生(副董事長)及劉繼國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鶴鵬先生、謝東鋼先生及周泓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增彪先生、楊敏麗女士、王玉茹女士及薛立品先生。

* 僅供識別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一、公司 2019 年度可供利润分配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1,475,427.17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93,104,819.51 元。

二、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9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1、行业发展特点及公司需储备现金增强抗风险能力

从 2014 年开始，农机行业进入调整期，2017-2018 年连续两年呈现下滑态势。2019 年虽然出现小幅度增长，但刚性需求不足导致农机行业仍处于振荡期，农机企业生存与发展依然面临较大挑战，因此公司需有一定的运营资金以增强抗击风险的能力。

2、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

目前，农机行业面临更为激烈的行业竞争和深刻变革，用户需求逐渐向智能化、高端化发展。同时，农机产品的排放标准由国III升级至国IV，对生产制造企

业的产品技术升级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须以充足现金流保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从而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实现较好发展。

3、疫情影响和当前形势需要

2020年伊始，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不误农时抓好春耕备耕，确保小康之年粮食和农业丰收”的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提前谋划，积极应对。3月份以来，多国禁止农产品出口，国际粮食市场价格明显上涨，在一定程度上会形成国内粮价上升预期，有利于促进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对粮食产业链上的农机产品形成积极拉动作用。为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面对市场的不确定性，须留存部分收益，积极做好各项应对。

4、公司留存收益着眼于提高投资者长期回报

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留存收益可以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稳定经营和发展，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资金需求和目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19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